**附件 2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广东美术馆新馆负一楼观众服务空间自动售卖机合作项目报价书** | |
| 报价单位（盖章） |  |
| 合作分成比例 | 按自动售卖机每月营收总额 %的比例交给美术馆作为合作分成。 |

注：报价低于30%（已含电费、管理费）为无效报价。

日期： 年 月 日